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5-04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5年12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将一个非独立董事席位调整为职工董事席位。

2025年12月1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工会通知，公司职工以民主选举方式选举张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据此，张平先生在董事会中的职务由非独立董事调整为职工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平当选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张平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8年2月至2002年1月历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固体车间主任、生产主管、生产部经理等职务，2002年1月至2021年11月担任赛诺菲中国工业事务部中国区负责人，2021年11月至2022年4月担任杭州万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全球工业事务高级副总裁。

截至目前，张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在公司5%以上股东处任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